



中外运敦豪

调单协议

为确保您的货物调单后顺利申报并放行，请在确认提取正本单据自行报关前，仔细阅读以下条款：

1. 请务必提前确认好清关事宜后再办理调单手续，调单后我司不再提供继续清关服务。
如需退运请参考前台所示调单后退运指引操作
2. 如确认自行报关，可致电我司工作人员，也可通过<http://www.cn.dhl.com>或<https://www.5idhl.com>查询货物到达情况,待货物全部到达后请携带《调单协议》原件至我司前台办理手续(请确保调单当日即可向海关申报)，并需缴纳调单费 159 元人民币(其中含 6%营改增费用)。
3. 因办理调单业务有一定操作时间，为缩短您办理手续时的等待时间，请至少提前 1-2 个工作小时通知我司联络。调单时我司将为您提供正本分运单、形式发票。申报时请您务必使用正本单据，因未使用正本单据清关而导致的一切后果，责任自负。
4. 货物进入 DHL 监管仓库第 4 个工作日开始计算仓储费用(法定节假日及周末除外)，计费标准为每公斤每天收取人民币 0.5 元，每票最低收取人民币 50 元。(注：6%营改增费用另计)。
5. 我司前台可接受支付宝、微信、支票三种费用支付方式。办理放行/提货手续时请于我司前台结清全部费用，前台工作人员将提供费用收据，请您妥善保管收据，此收据将作为您日后在网上申请发票开具的唯一凭证。
6. 调单后在清关过程中产生的关税、增值税、滞报金等费用均由收件人或代理公司支付，如需发件人支付，请收件人或其代理人自行与发件人沟通付款事宜，我司不负责垫付费用。
7. 调单后我司仍可提供最终派送服务(法检查验货物除外)。
8. 根据海关规定，自货物进境之日起 14 天内未向海关申报，每天将会产生完税价格万分之五的滞报金；货物到达后 90 天内未向海关申报视为放弃，货物将上缴海关处理。

免责条款：贵公司应保证提供的货物申报信息真实有效，对单据进行审核确保单单相符、单货相符，查验货物能够按照海关相关规定操作，提供合法放行单据办理后续手续，如有违反，将由贵公司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。

感谢使用我司的产品和服务，如有任何问题，欢迎随时联系我们。

联系电话：010-61464000

DHL 客服热线：95380



中外运敦豪

提运单号码	:	_____	
调单人签名	:	_____	
身份证号码	:	_____	
联系电话	:	_____	公司签章 :
			日期 : 年 月 日

调单后自提货物，需要提供以下资料：

- 公司货物请提供公司正本快件自取确认函、放行章原件、报关单复印件、提货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注：保证金、军免及汇总征税请另提供报关单复印件。
- 个人物品请提供正本快件自取确认函、放行章原件、个人申报单复印件、运单指定收件人本人及代理提货人有效证件原件及复印件（身份证、护照）。

其他自提货物：

- 运单指定收件人致电我司客服部门，参照客服部门指引操作。
- 提单、银行件、大学件等快件，不接受收件人自取要求。